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05年7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09年12月24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於香港設立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本公司於2025年8月26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及香港法例第622J章《公司（非香港公司）規例》在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朱卓婷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香港授權代表，以在香港接收須送達本公司的法律程序文件及任何通告。

由於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因此其營運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中國法律法規相關方面及公司章程的概要分別載於本文件「監管概覽」及「附錄三－公司章程概要」。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於2025年6月13日，因先前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970,812股限制性股票獲歸屬，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人民幣481,569,911元（包括481,569,911股A股）增加至人民幣482,540,723元（包括482,540,723股A股）。

於2026年6月8日，因先前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1,123,644股限制性股票獲歸屬，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人民幣482,540,723元（包括482,540,723股A股）增加至人民幣483,664,367元（包括483,664,367股A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股東決議案

於2025年9月11日舉行的股東會上，下列決議案（其中包括）獲正式通過：

- (i)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且該等H股於聯交所[編纂]；
- (ii) 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經[編纂]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總額（於行使[編纂]前及假設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票全部歸屬）的[編纂]%，以及就不超過根據[編纂]發行的H股數目[編纂]%授出[編纂]；
- (iii) 授權董事會或其經授權人士處理與（其中包括）[編纂]、H股在聯交所發行及[編纂]有關的所有事項；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v) 待[編纂]完成後，有條件採納經修訂的公司章程，其將於[編纂]生效，且授權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規定修訂公司章程。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公司資料概要及詳情載於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

以下載列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及註冊成立的公司附屬公司：

- 於2025年8月1日，合肥君正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52,800,000元減至人民幣247,000,000元。
- 於2025年8月27日，絡明芯廈門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35,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48,316,003元。
- 於2025年9月19日，芯成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88,510,258元增至人民幣524,113,030元。
- 於2025年9月23日，北京矽成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43,195,050.03元增至人民幣549,910,272.43元。
- 於2025年12月5日，絡明芯廈門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48,316,003元增至人民幣153,400,000元。
- 於2026年4月2日，北京矽成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49,910,272.43元增至人民幣551,905,433.64元。
- 於2026年4月21日，絡明芯廈門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53,400,000元增至人民幣176,733,333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重大合約概要

本集團已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以下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知識產權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對其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分類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	君正	9	本公司	中國	5373860	2029年5月27日
2....	Xburst	9	本公司	中國	6159093	2030年2月27日
3....	君正	9	本公司	中國	45511276A	2031年3月20日
4....		9	ISSI	美國	6836268	2032年9月6日
5....		9	ISSI	日本	6534146	2032年3月25日
6....		9、40、42	ISSI	歐洲	18343820	2030年11月24日
7....		9	ISSI	香港	305198743	2030年2月24日
8....		9、42	ISSI	新加坡	40202004012X	2030年2月24日
9....		40	矽成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矽成積體電路」)	台灣	2109263	2030年12月15日
10...		9	絡明芯廈門	美國	6494044	2031年9月21日
11...		9	絡明芯廈門	中國	44437829	2030年11月20日
12...		9	絡明芯廈門	中國	44437830	2030年11月20日
13...	pFlash	9	Integrated Silicon Solution (Cayman), Inc.	中國	5672356	2029年8月27日
14...	矽成	9	矽成積體電路	台灣	723534	2036年7月31日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對其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域名：

序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屆滿日期
1..	ingenic.com	本公司	2035年6月21日
2..	ingenic.cn	本公司	2035年7月1日
3..	ingenic.net	合肥君正	2034年12月26日
4..	ingenic.com.cn	合肥君正	2035年4月3日
5..	lumissil.com.cn	絡明芯廈門	2029年10月24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屆滿日期
6..	<u>issi.com.cn</u>	芯成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2027年12月31日
7..	<u>lumissil.com</u>	ISSI	2032年9月19日
8..	<u>issi.com</u>	ISSI	2032年9月19日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對其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專利名稱	類型	專利持有人	註冊 司法權區	專利編號	屆滿日期
1.....	一種基於4bit到6bit的獨立卷積3×3的設計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ZL202110672459.6	2041年6月16日
2.....	一種基於4bit普通卷積計算的優化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ZL202011372384.1	2040年11月29日
3.....	一種通過權重預處理提高低比特神經網絡模型精度的方法	發明	合肥君正	中國	ZL202010497769.4	2040年6月3日
4.....	一種降低低比特卷積神經網絡推理運算複雜度的方法	發明	合肥君正	中國	ZL202010497777.9	2040年6月3日
5.....	一種基於第一層4bit卷積計算的優化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ZL202011373523.2	2040年11月29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類型	專利持有人	註冊	專利編號	屆滿日期
				司法權區		
6.....	一種汽車閱讀燈的LED驅動芯片及其狀態控制方法	/	絡明芯廈門	美國	9815403	2036年12月4日
7.....	一種低輻射干擾，高效率，線性度高，魯棒性的D類音頻	/	絡明芯廈門	美國	10666210	2038年6月26日
8.....	一種汽車閱讀燈LED驅動芯片	/	絡明芯廈門	美國	10470265	2038年11月11日
9.....	一種低功耗LED恆流驅動電路	/	絡明芯廈門	美國	10993300	2040年5月31日
10.....	一種用於矩陣LED驅動器的降噪電路	/	絡明芯廈門	美國	11576240	2041年10月14日
11.....	一種基於RGB LED溫度特性的自動補償方法	/	絡明芯廈門	美國	12273973	2043年9月4日
12.....	展頻時脈產生系統	/	絡明芯廈門	美國	11061430	2040年7月19日
13.....	開關變換器用控制裝置	/	絡明芯廈門	美國	9276459	2034年4月17日
14.....	Memory device implementing reduced ECC overhead	/	ISSI	美國	9280418	2033年7月31日
15.....	Reference current circuit with temperature coefficient correction	/	ISSI	美國	9293215	2034年3月17日
16.....	Erase algorithm for Flash memory	/	ISSI	美國	9336893	2034年1月12日
17.....	High speed sequential read method for Flash memory	/	ISSI	美國	9496046	2035年8月13日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專利名稱	類型	專利持有人	註冊	專利編號	屆滿日期
				司法權區		
18.....	DRAM error correction event notification	/	ISSI	美國	9529667	2034年5月14日
19.....	Arbitration control for pseudostatic random access memory device	發明	ISSI	台灣	I754569	2041年3月23日
20.....	Sense amplifier circuit for preventing read disturb	/	ISSI	美國	11328771	2041年1月5日
21.....	Wafer-bonding structure and method of forming thereof	/	ISSI	美國	12021059	2041年9月28日
22.....	Memory interface circuitry and built-in self-testing method	/	ISSI	美國	12183411	2043年2月13日

著作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對其業務而言屬重大的著作權：

序號	著作權名稱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首次發表日期
1. .	USBCloner燒錄工具軟件 V2.2.0	本公司	2017SR621213	2017年11月13日
2. .	君正ISP驅動軟件V1.0	本公司	2020SR1243284	2020年10月26日
3. .	君正SPI Flash控制驅動軟件V1.0	本公司	2020SR1191653	2020年9月30日
4. .	視頻監控主控CPU指令集驗證IRG系統V2.20	合肥君正	2016SR090329	2016年4月29日
5. .	視頻監控主控CPU全模擬器軟件V2.20	合肥君正	2016SR091294	2016年4月29日
6. .	視頻監控主控CPU模擬器Trace系統V2.0	合肥君正	2016SR090332	2016年4月29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著作權名稱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首次發表日期
7..	ISP調試工具1.0	合肥君正	2017SR402319	2017年7月26日
8..	君正MagikConvert軟件 V1.0	合肥君正	2023SR0447550	2023年4月7日
9..	君正Tiny_NPU任務分配程 序V1.0	合肥君正	2024SR0841862	2024年6月20日
10..	君正色調映射算法調試軟件 V1.0	合肥君正	2024SR0843685	2024年6月20日
11..	君正畫面跟隨人臉軟件 V1.0	合肥君正	2024SR0842610	2024年6月20日

權益披露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概無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一旦H股於聯交所[編纂]，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以及於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或(3)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將為如下所示：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或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或 相關股份的 數目及說明	[編纂] 完成後佔 A股股權 ⁽¹⁾	[編纂] 完成後佔 已發行股本 總額股權 ⁽¹⁾
劉強博士 ⁽²⁾⁽³⁾ ...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 協議的權益	58,411,378股A股	12.08%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董事或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或 相關股份的 數目及說明	【編纂】 完成後佔 A股股權 ⁽¹⁾	【編纂】 完成後佔
				已發行股本 總額股權 ⁽¹⁾
張緊先生	實益擁有人	8,725,685股A股	1.80%	【編纂】%
冼永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9,928,659股A股	2.05%	【編纂】%
黃磊先生 ⁽⁴⁾	實益擁有人	50,480股A股	0.01%	【編纂】%
李杰先生 ⁽³⁾	實益擁有人	58,411,378股A股	12.08%	【編纂】%
	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 協議的權益			
張燕祥女士	實益擁有人	567,331股A股	0.12%	【編纂】%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編纂】股（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概無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劉強博士直接持有40,475,544股A股。此外，四海君芯由劉強博士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強博士被視為於四海君芯所持2,018,049股A股中擁有權益。有關四海君芯的股權架構及其於本公司的權益的詳情，請參閱「歷史及公司架構－公司架構」。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杰先生直接持有15,917,785股A股。此外，劉強博士及李杰先生已訂立一致行動協議，該協議適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條。因此，劉強博士與李杰先生已將彼此各自的權益合併計算。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黃磊先生於(i)其持有的30,480股A股；及(ii)其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獲授的20,000股限制性股票（賦予其權利收取20,000股A股（視乎歸屬情況而定））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的權益披露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及本節「－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i)於本公司的權益」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i)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權益

下表載列，據董事所知，將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10%或以上的權益的人士：

本集團成員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所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的百分比
上海芯楷集成電路 有限責任公司	豪威集成電路（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3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10%或以上的權益。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服務合約詳情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的主要詳情包括(a)服務年期；(b)終止條款；及(c)爭議解決條款。該等服務合約可根據公司章程以及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不時予以重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一年內到期或可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董事的薪酬

有關董事的薪酬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薪酬」及「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附註12。

已收代理費或佣金

[編纂]將根據[編纂]收取[編纂]佣金，詳情載於「[編纂]」。除與[編纂]有關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本或證券而向任何人士（包括董事、發起人及下文「— 其他資料 —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中所述的專家）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殊條款。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券證而已付或應付任何佣金。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個人擔保

董事並無就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向貸款人提供個人擔保。

免責聲明

- (a) 董事或下文「－其他資料－專家資格及同意書」所述的任何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發起，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b) 除與[編纂]有關者外，董事或下文「－其他資料－專家資格及同意書」所述的任何專家概無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於本文件日期仍存續）中擁有重大權益。
- (c)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向本公司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派發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亦無根據[編纂]或上述相關交易擬支付、配發或派發任何有關現金、證券或利益。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以下為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的規限，因其不涉及本公司於[編纂]後授出任何限制性股票。

(a) 目的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目的是建立和完善本公司的激勵機制，以吸引和留住人才，調動本公司管理層以及核心業務及技術骨幹人員的積極性，從而實現本公司長遠發展的共同目標。實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以使股東利益與本公司利益、核心團隊個人利益相契合。

(b) 管理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須經股東會批准，由董事會管理，並接受本公司監事會及獨立董事的監督。

(c) 參與者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中層以及核心業務及技術骨幹人員。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參與者範圍不包括獨立董事、監事、股東或單獨或合計持股5%以上的實際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d) 限制性股票的來源及最高數目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相關股份為本公司發行的A股。授出的每股限制性股票代表按授出價格收取一股A股股份的權利。限制性股票設有歸屬期，只有在符合規定的歸屬條件後方可歸屬。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可授出的限制性股票最高數目為4,323,468股限制性股票，包括400,000股預留限制性股票（「預留限制性股票」），其承授人應在股東批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後12個月內確定。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有關限制性股票（包括預留限制性股票）已獲授出。

(e)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授出日期及期限

限制性股票的授出日期由董事會在股東批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後確定。限制性股票（預留限制性股票除外）的授出應於股東批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後60日內公告，而預留限制性股票的授出應於股東批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後12個月內完成。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應自首次授出限制性股票之日起生效，直至所有已授出的限制性股票獲歸屬或作廢失效之日止，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期限不得超過60個月。

(f) 授出限制性股票的條件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的限制性股票僅會在滿足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授予選定參與者：

(i) 就本公司而言，概無發生以下情形：

- (1) 申報會計師已對本公司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會計師報告出具載有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2) 申報會計師已對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出具載有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
- (3) 本公司於上市後最近36個月內未按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本公司公開承諾分派股息；
- (4) 適用法律法規禁止實施股票激勵；或
- (5) 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ii) 就承授人而言，概無發生以下情形，惟倘一名承授人發生有關情形，不得影響其他承授人在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的資格：

- (1) 承授人於最近12個月內被證券交易所認定為不適當人選；
- (2) 承授人於最近12個月內被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認定為不適當人選；
- (3) 承授人於最近12個月內因嚴重違反適用法律法規而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行政處罰或禁入證券市場；
- (4) 根據中國公司法，承授人不具備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
- (5) 承授人根據適用法律法規被禁止參與上市公司的任何股票激勵；或
- (6) 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

(g) 限制性股票的歸屬

限制性股票僅會在達成上文(f)段所述的條件，並達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規定的年度評估及績效目標時歸屬。

限制性股票將於授出日期起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至授出日期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之間的三個歸屬期內，分別以30%、30%及40%的比例分批歸屬。

授出及／或歸屬的限制性股票數目及／或歸屬價格將於發生若干事項時予以調整，包括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分派股息、股份拆細、配售及股份削減。本公司可於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載之若干事項發生時，作廢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票，該等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承授人終止受僱於本公司。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h) 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但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票數目為1,792,934股，佔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概無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約[編纂]%。假設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票全部歸屬，緊隨[編纂]完成後，股東的持股及每股股份盈利將攤薄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關連人士的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票的詳情：

姓名	於本集團 的職務	地址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授出價格 (每股)	尚未歸屬 的限制性 股票數目	佔[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¹⁾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磊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區大龍山路1855號君正科技園E座108室	2024年 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30.6402元 ⁽³⁾	20,000	[編纂]%
周生雷先生 . . .	副總經理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建材城東路富力桃園16號樓2203	2024年 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30.6402元 ⁽³⁾	16,000	[編纂]%
葉飛先生	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望京西湖南湖中園二區208號樓2單元501	2024年 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30.6402元 ⁽³⁾	20,000	[編纂]%
劉將先生	副總經理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坪山區東城國際2B22B	2024年 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30.6402元 ⁽³⁾	16,000	[編纂]%
其他關連人士							
Han Kong-Yeu 先生	ISSI、上海閃勝集成電路有限公司、Uphill Technology Inc.及Integrated Silicon Solution (Cayman), Inc.的董事	20846 Dunbar Dr, Cupertino, CA 95014, the U.S.	2024年 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30.6402元 ⁽³⁾	58,564	[編纂]%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姓名	於本集團 的職務	地址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授出價格 (每股)	尚未歸屬	佔[編纂]
						的限制性 股票數目	完成後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¹⁾
Lee Shueh- Mien Jimmy 先生,	ISSI的董事	18930 Hargrave Way, Saratoga, CA 95070, the U.S.	2024年 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30.6402元 ⁽³⁾	45,549	[編纂]%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概無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
- (2) 限制性股票的30%、30%及40%於授出日期起12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至授出日期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之間的三個歸屬期內分批歸屬。
- (3) 該授出價格已計及由於下列原因作出的調整：(i)本公司於2024年5月28日向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10股股份人民幣2.00元(含稅))；(ii)本公司於2025年6月24日向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10股股份人民幣0.997988元(含稅))；及(iii)本公司於2026年5月20日向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10股股份人民幣1.50元(含稅))。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其他承授人(不包括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關連人士)的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票的詳情：

尚未歸屬的限制性 股票所涉及A股範圍	首次授出或 授出預留 限制性股票	承授人 數目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授出價格 (每股)	尚未歸屬的 限制性股票數目	佔[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¹⁾
1至3,000股.....	首次授出	100	2024年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 30.6402元 ⁽³⁾	196,062	[編纂]%
3,001至 6,000股.....	首次授出	190	2024年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 30.6402元 ⁽³⁾	858,555	[編纂]%
	授出預留 限制性股票	36	2025年4月18日	附註2	人民幣 30.6402元 ⁽³⁾	137,900	[編纂]%
6,001至 9,000股.....	首次授出	15	2024年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 30.6402元 ⁽³⁾	116,929	[編纂]%
	授出預留 限制性股票	21	2025年4月18日	附註2	人民幣 30.6402元 ⁽³⁾	142,100	[編纂]%
9,001至 12,000股.....	首次授出	9	2024年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 30.6402元 ⁽³⁾	91,754	[編纂]%
12,001至 16,836股.....	首次授出	5	2024年5月14日	附註2	人民幣 30.6402元 ⁽³⁾	73,521	[編纂]%

附註：

- (1)-(3) 參閱上表附註。

其他資料

遺產稅

董事已獲告知，本集團不大可能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附 錄 四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可能會對[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尚未了結訴訟或仲裁，且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準則。

獨家保薦人將因擔任本次[編纂]的保薦人而收取1,000,000港元的費用。

開辦費用

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發起人

本公司的發起人為劉強博士、李杰先生、盈富泰克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張緊先生、冼永輝先生、姜君、劉飛、許志鵬、晏曉京、趙明漪、鹿良禮、張燕祥女士及張敏女士。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或本文件所述相關交易向任何上述發起人支付、配發或派發或擬支付、配發或派發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提供本文件所載或所提述之意見或建議的專家資格如下：

專家名稱	資格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所界定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之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中倫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美國盛智律師事務所	有關國際制裁及美國對外投資法律的法律顧問
ShineWing Certified Tax Agents	轉讓定價顧問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上文所列各專家已各自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在本文件內按現有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意見及／或引述其名稱及資格，且迄今並未撤回書面同意書。

約束力

倘依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使所有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所有適用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雙語文件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分開刊發。

其他事項

- (a) 除本節「一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及根據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份或貸款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b)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貸款資本概無附有購股權，亦無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購股權；
- (c)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除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A股及將就[編纂]發行的H股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股本及債務證券現時概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尋求或擬尋求任何上市或買賣；
- (e) 不存在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f) 本公司概無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券證；及
- (g) 「一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項下所列專家概無：
 - (i) 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實益或非實益權益；或
 - (ii) 擁有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或購股權（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惟與[編纂]有關者除外。